

我是小歌手

全港兒童歌唱比賽

比賽章程

比賽名稱	我是小歌手（全港兒童歌唱比賽）
比賽組別	幼稚園 K1 組 幼稚園 K2 組 幼稚園 K3 組 初小組（P1-P2） 中小組（P3-P4） 高小組（P5-P6）
比賽誦材	自選曲目（如在截止報名後更改比賽內容，需另加\$50 手續費）
比賽形式	個人或團體形式進行
個人報名費用	每項 \$380
團體報名費用	2-4 人 \$800 5-8 人 \$1500
所需文件	比賽當天必須帶備學生手冊或學生證副本
確認報名	大會於收到報名表後，以Whatsapp 確認參賽資格 最遲於比賽前四天會以Whatsapp 通知比賽的詳情 如以上日期內，仍未收到通知，請儘快與大會聯絡 * 我們會以Whatsapp公佈出場安排，請家長必須加本會電話6436 7167為聯絡人，如因未加聯絡人而收不到出場安排，本會概不負責 *

比賽規則

- ◆ 參賽者比賽可自行選擇使用擴音器、道具等
- ◆ 所有曲目必須背歌詞，否則將影響分數
- ◆ 參賽者於各比賽項目只有一次出場機會，並須於司儀宣讀其名字後，一分鐘內開始比賽，否則作棄權論
- ◆ 比賽進行時，在場人士（包括家長及老師）不得向參賽者作出任何形式的指示，否則該參賽者分數會受影響
- ◆ 宣佈結果前，任何人士不得與評判接觸，違者可被取消參賽資格
- ◆ 參賽者必須於報到時間準時到達，遲到可被取消參賽資格
- ◆ 為公平起見，不論任何原因，任何人士不得要求更改出場次序
- ◆ 如比賽當天懸掛8號或以上颱風信號/黑色暴雨警告，當天所有比賽將會取消，大會將重新安排比賽日期
- ◆ 大會保留所有參賽細則、賽果及獎項安排等之最終決定權

場地規則

- ◆ 因場地限制，每名參賽者只可由一名家長陪同進場（歡迎三人兩座）
- ◆ 比賽場內必須保持安靜，並應關掉手提電話及其他電子產品之響鬧功能，違者將被請離場或取消參賽資格
- ◆ 為保持清潔，場內不得飲食
- ◆ 任何人士均應小心看管個人財物，任何損失大會恕不負責
- ◆ 家長可於場內指定範圍內拍攝，惟不得使用閃光燈，以免影響參賽者
- ◆ 大會有權拒絕讓身體不適人士進場，以保障其他在場人士
- ◆ 大會有權於場內拍攝及錄影，並作為日後宣傳之用

評審準則(個人)

歌唱技巧	節奏拍子旋律掌握、演唱技巧
咬字發音	對聲音的運用準確，如咬字、發音準確度等
情感表達	投入地表達歌詞中的情感
台風	恰當的肢體語言、衣著、眼神、表情等

評審準則(團體)

歌唱技巧	節奏拍子旋律掌握、演唱技巧
咬字發音	對聲音的運用準確，如咬字、發音準確度等
情感表達	投入地表達歌詞中的情感
台風	恰當的肢體語言、衣著、眼神、表情等
團體組	合作性、演唱分配

獲獎資料

獎項	<p>冠軍，亞軍，季軍：<u>同分同獎</u>，頒給獲相應分數的參賽者，分別頒發獎盃。</p> <p>殿軍獎：頒給每組比賽獲傑出表現之學生，分別頒發獎盃。</p> <p>優異獎：頒給每組比賽獲優異表現之學生，分別頒發獎牌。</p> <p>(以上以團體形式報名只獲頒一個獎盃或獎牌，詳情可向本會查詢)</p> <p>多才多藝大獎：頒給於三項不同曲目的比賽，並獲得獎項之學生。</p> <p>最積極參與團體獎：頒給推薦 10 個學生參賽的學校/教育中心，需比賽後主動聯絡我們。</p> <p>最佳指導老師獎：頒給獲獎項之指導老師，需比賽後主動聯絡我們。</p>
結果公佈	<p>頒獎禮將於各組別完成後分別進行</p> <p>證書和評分紙將於比賽完結後即場派發</p> <p><u>如當天未領取評分紙、獎項及證書，請主動聯絡本會，並以順豐到付給家長，否則當自動放棄領取權利</u></p>

查詢方法



香港兒童表演藝術交流協會
Hong Kong Children Art & Speech Association

香港兒童表演藝術交流協會 Hong Kong Children Art & Speech Association

查詢電話：2111 1758

Whatsapp：6436 7167

郵寄地址：屯門建泰街6號恒威工業中心C1座1508F

電郵地址：info@hkcsa.com

網址：www.hkcsa.com

Facebook：www.facebook.com/hkcsa.hk